**益阳市资阳区交通运输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益阳市资阳区交通运输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区交通运输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交通运输行业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参与起草交通运输地方性法规、制度；拟定全区交通运输行业管理规范性文件。

（二）组织编制全区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和公路、水路等交通基础设施发展年度计划；参与拟定和实施全区物流业发展战略和规划；负责交通运输行业统计工作。

（三）负责本系统和本部门的依法行政工作。监督检查交通运输行业行政执法工作；负责组织监督全区相关单位执行交通基础设施、维护和管理的技术规范和技术标准。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区交通运输局设6个内设股室，分别是办公室、政策法规股、安全监督股、计划统计股、公路管理股、综合运输股。下设非独立核算二级机构三个，分别是益阳市资阳区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大队、益阳市资阳区道路运输服务中心、益阳市资阳区交通建设质量安全站。

（一）内设机构

1、办公室（人事股、财务审计股、精神文明办）。承担综合性政策调研工作，起草、审核综合性文字材料；负责机关文电、会务、机要、档案、保密、督查、政务公开、信息宣传等工作；负责机关行政后勤、接待、安全保卫等工作；组织协调史志编修、政务值守工作；协调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负责交通血防工作。负责机关干部人事管理、机构编制管理、职工养老、医疗保险等工作；协助有关部门组织开展交通运输专业技术职称评审及技术工种职业技能鉴定、等级考核、教育培训等工作；负责机关及直属单位出国（境）人员政审和证件管理工作；负责行业内干部人事档案管理、绩效评估管理、离退休人员服务管理等工作；负责机关并指导直属单位的意识形态工作；负责行业内宣传、统战、外事、共青团工作，制定有关行业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并监督执行，指导直属单位财务工作；负责机关财务、专项资金、固定资产管理和政府采购工作，负责预算资金申请、拨付和监督执行；负责行业内部审计工作；负责交通运输系统非税收入管理工作。

2、政策法规股（行政审批股、信访办）。组织宣传实施交通运输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承担本单位重大行政决策和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工作；承办本单位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承担交通运输行政执法监督工作，负责交通运输行政执法资格管理工作；牵头实施行政权力清单制度；负责系统综合治理和信访、维稳工作；指导辖区交通运输行业文明建设工作。负责拟订交通运输行政审批事项管理规定、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行政许可事项的统一受理和合同有关业务部门办理交通运输有关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事项；负责行政审批事项的缴费、制证（文）、盖章、发证（文）等工作；承担交通行政审批和管理服务事项的综合协调，组织协调行政许可事项调研论证；负责行政许可事项办理资料归档和信息统计工作；承担与行政许可相关的其他工作；管理交通运输政务窗口工作。

3、安全监督股（校车办、应急办）。贯彻执行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政策和技术规范标准，组织拟订辖区公路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章程和应急预案并监督实施；负责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体系和应急体系管理；参与交通运输事故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区道路运输、公路工程建设、交通基础设施运营等行业内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局安全生产办公室具体工作；履行校车安全管理相关职责。

4、计划统计股（扶贫办、征拆办）。组织编制和监督实施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有关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拟订全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规模、方向和资金安排计划建议；负责权限内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预可、工可、初步设计 、施工图设计审批或审查报批及项目后期评估工作；负责全区交通运输行业统计工作；组织协调本单位扶贫、征拆等工作。

5、公路管理股（农村公路建设股）。负责贯彻执行公路基础设施建设行业政策和技术标准；负责区管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造价控制、施工许可、竣工验收、绩效考核等工作；监督管理全区交通建设市场，维护建设市场秩序；监督管理交通建设工程招投标、工程质量、施工安全；指导区内交通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建设。组织编制并指导实施公路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和养护规划；承担全区公路调查、统计和路况技术标准评定工作；监督管理公路养护工程基本建设程序、招投标和工程质量安全工作，按规定负责公路养护工程施工许可审核和组织竣工验收工作；指导全区公路应急保畅相关工作；指导全区公路管理、养护的节能减排和污染防治工作。

6、综合运输股（科技教育办）。负责全区道路客货运输、运输服务市场行业管理；牵头拟订城乡客运发展规划、地方性政策和标准并监督实施，参与全区运输枢纽、站场等的布局、规划与建设工作；负责城乡道路运输市场管理及运输线路、营运车辆和运输枢纽、站场等监督工作；负责车辆维修行业、营运车辆综合性能检测行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市场监督管理工作；按规定承担物流市场有关管理工作；组织协调道路重点物资运输和紧急客货运输；指导全区道路运输行业节能减排工作；指导道路运输安全生产工作；负责管理和指导全区交通运输行业的科学技术、科技推广、信息化、标准化和教育工作；履行春运工作相关职责。

（三）在编在职人员情况

局机关公务员编制9名，其中：领导职数为局长1名，副局长7名。工勤编制1名。全额事业编制47名，差额事业编制19名，人事代理编制8人。

【二】决算单位构成

资阳区交通运输局2019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资阳区交通运输局本级部门决算，没有下级单位，因此，纳入2019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只有资阳区交通运输局本级。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 1 | 益阳市资阳区交通运输局本级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见附表）

第三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支总计2400.18万元。与2018年相比，减少658.92万元，减少21.54%，主要是因为非税收入减少及项目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2159.8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22.59万元，占79.76%；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437.22万元，占20.2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2278.5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17.3万元，占49.04%；项目支出1161.26万元，占50.96%；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761.96万元，与2018相比，减少417.24万元,减少19.15%；主要是因为项目资金财政拨款有所减少。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1761.96万元，与2018年相比，减少417.24万元,减少19.15%；主要是因为项目资金财政拨款支出有所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728.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5.86%，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450.6万元，减少20.68%，主要是因为节约原则出发，压缩工作经费。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728.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1.01万元，占4.69%；卫生健康支出40万元，占2.31%；农林水支出100万元，占5.79%；交通运输支出1461.95万元，占84.57%；住房保障支出45.64万元，占2.64%。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414.6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72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19%，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年初预算为96.01万元，支出决算为81.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3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异动。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主要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完成年初预算的88.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主要是用于缴纳单位职业年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49.75%。

2、卫生健康支出。

年初预算为45万元，支出决算为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8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异动。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主要是用于缴纳单位医疗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82.7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主要是用于缴纳单位公务员医疗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农林水支出。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万元，为扶贫专项资金。

2130505 生产发展支出  主要用于缴纳单位的扶贫项目。

4、交通运输支出。

年初预算为1042.72万元，支出决算为1461.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0.2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增加。

2140101 行政运行支出589.87万元主要是用于公用经费，完成年初预算的112.37%；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7.77万元主要是用于单位的小型维修及维护，完成年初预算的43.73%；

2140104 公路建设50万元主要是用于单位的公路建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140106 公路养护298.94万元主要是用于单位的公路养护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74.74%；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295万元主要是用于单位的其他公路水路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590%；

2140402 对农村道路客运的补贴20万元主要是用于单位的农村道路客运的支出，上级补助资金；

2140699 车辆购置税其他支出20万元主要是用于单位的车辆购置税其他支出，上级补助资金；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180.37万元主要是用于单位的其他交通运输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360.74%。

5、住房保障支出

年初预算为53.64万元，支出决算为45.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0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异动。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主要是用于单位职工的住房公积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85.0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09.27万元，其中：其中人员经费906.06万元，占89.77%，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险、职业年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其他工作福利支出等；公用经费103.2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0.23%，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修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7.5万元，支出决算为7.18万元，完成预算的41.03%，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4万元，支出决算为0.07万元，完成预算的1.7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格按预算控制经费，厉行节约，控制开支，与上年相比0.13万元，减少6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压缩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13.5万元，支出决算为7.11万元，完成预算的52.6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八项”规定要求，实行预算控制制度。与上年相比减少12.24万元，减少63.2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压缩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7万元，占0.97%,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7.11万元，占99.03%。

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无。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07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个、来宾3人次，主要接待省厅科技、治超项目建设验收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7.1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没有更新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11万元，主要是公务的日常运行及维护支出，截止2019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但因益阳市交通运输体制改革机构调整，原益阳市资阳道路运输管理所与益阳市农村公路管理局于2016年初将6辆执法车交与我单位使用，这些车辆我单位只有使用权，无所有权，因而存在执法车维护费7.11万元。2019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认真贯彻落实“八项”规定要求，实行预算控制制度，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压缩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9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2019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按照有关政策文件和区财政局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在编制2019年部门预算时，本部门将所有预算资金纳入绩效目标管理，实现了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同步编制、同步申报。按照确定的职责，利用部门预算资金在预定时限内预期达到总体产出和效果。

部门及所属的单位对部门整体支出和农村客运站、农村客运招呼站等项目开展跟踪监控，对存在的问题及时予以纠正。组织召开了专题会议，制定了工作计划，成立了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对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和农村客运站、农村客运招呼站等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自评结果在本部门网站进行了公开。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728.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313.93万元，增长22.19%。主要原因是：增人增加，扶贫资金及项目资金增加。

（二）一般性支出情况

2019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42万元，开支培训费2.73万元，主要参加上级业务会议及培训。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4.4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41.4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的刊物发行收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国国债协会、中国会计学会收取的会费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广告收入等。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 、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